

阿根廷联邦法官裁决逮捕江泽民、罗干



捕该二名中共高级官员。

在长达一百四十二页的法律文书中，法官详尽地评估了中共在中国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以及江泽民、罗干在其中所起的作用。“实施的群体灭绝政策中，采用的手段无所不用其极，对人的生命和人类尊严是极大的蔑视。” Lamadrid 法官在裁决书中写到，“在这个旨在铲除法轮功的运动中，毒打、酷刑、绑架、死亡、洗脑、心理折磨成为迫害法轮功学员的家常便饭。”

法官强调，他在审理此案中运用的是“普遍管辖原则”。他在文件中说：“在这个案件中，针对被告被控的罪责——其在对法轮功信仰团体的迫害中，受害人之多，以及精神残害之重，必须运用普遍管辖原则。”

• 起诉迫害元凶江罗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二日，罗干在阿根廷访问期间，阿根廷法轮大法学会会长傅丽维女士委任阿根廷律师 Elas 及 Cowes，于联邦刑事及惩治庭第九法庭控告罗干犯下的“群体灭绝罪”和“酷刑罪”。此案被阿根廷联邦法院受理，并由该庭法官 Lamadrid 负责审理。

在案件审理过程中，法官认定罗干的上司江泽民是对法轮功迫害的最初发动者，因此把江泽民加入案件中一并审理。其迫害事实也被加进卷宗，和罗干罪名相同。

• 调查迫害真相 法官亲自赴美取证

二零零六年初，联邦刑事庭第九法庭开始对江泽民、罗干在中国对法轮功犯下的罪行进行调查，Lamadrid 法官针对案件进行多方取证。在此期间，来自不同国家的法轮功学员前往阿根廷出庭作证，非法轮功学员也前往阿根廷作证，如来自加拿大的乔高先生及麦塔斯博士。自零六年四月三日至零八年三月二十六日，法官在布宜诺斯艾利斯的联邦法庭上收集了九个证人的证言。

二零零八年四月，Lamadrid 法官获得最高法院的许可及财务上的资助，前往纽约会见更多的受害者，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八日至五月五日，法官亲赴阿根廷驻纽约总领事馆，向十位居住于美国的证人取证。

在调查过程中，联合国和多边组织关于江罗迫害法轮功的调查报告也被法官加入此案卷宗。

在这期间，中共用尽流言手段企图阻止此案的进行，但是，Lamadrid 法官坚持不懈，终于完成调查并正式裁决逮捕两名刑事被告。◇

【明慧网】经过四年调查，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七日，阿根廷联邦法院第九庭法官 Octavio Araoz de Lamadrid 作出一项深具历史意义的裁决：就中共前党魁江泽民、“六一零”办公室头目罗干因迫害法轮功而犯下的反人类罪行而下达国际通缉令，命令阿根廷联邦警察局国际刑警部逮

景州乡亲

第三十期 2010年1月3日

洗衣店里小风波

【明慧网】九八年我“下岗”后开了一个洗衣店。前年秋季，一位顾客来店，取她丈夫送来的五件衣服，她没拿我给她丈夫开的取衣凭证，却和我大喊，说我太死板。我向她解释，她象没听懂我的话一样，坚持要把衣服拿走，然后大喊再也不要到我这里洗衣服了。我想着师父讲的法，告诉自己不能和她动气。



过了十多分钟，她平静了。我向她丈夫核实了一下确实没错，就答应把衣服给她，并拿出在她衣服里洗出的四百元钱递给她。她愣愣地站在那不敢接，我把钱放到她手里说：“是你的。”她红着脸说：“真不好意思，谢谢你，你真是个好人，下回我还到你这里来洗衣服。”我说：“这是我师父教我这样做的。”

她很吃惊地问：“你师父是谁？”我说：“我师父大名鼎鼎，全世界的人都知道，我是炼法轮大法的。”她笑着点点头。我又说：“如果在以前，我早就和你干起来了。”

从那以后，她来我店洗衣服的次数更多了，她还说，我店洗的衣服比哪洗的都干净。

这些年，这样的事遇到很多。自从一九九七年修炼大法，我一点点地按《转法轮》中讲的去做，去掉私心，不再争名夺利，周围的环境也变得越来越祥和。

法 轮 功 简 介

法轮功亦称法轮大法，是由李洪志先生于一九九二年五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以宇宙最高特性“真善忍”为标准修炼人的心性、做好人、做更好的人。经亿万人的修炼实践证明，法轮大法是大法大道，修炼法轮功不但能祛病健身，使人变得诚实、善良、宽容、和平，而且能开启智慧，逐渐达到洞悉人生和宇宙奥秘的自在境界。在把真正修炼的人带到高层次的同时，对稳定社会、提高人们的身体素质和道德水准，也起到了不可估量的正面作用。

■一九九八年一月一日，吉林省长春市地质宫门前两千多人晨炼的壮观情景。



张桂贞，女，四十四岁，河北景县刘集乡高榔头村人。九九年修炼法轮功后，按“真善忍”做好人，三十多年的气管炎好了。法轮功祛病健身的神奇疗效使张桂贞的家人、亲友和众乡亲都见证了法轮大法的美好。

中共迫害法轮功后，张桂贞和亿万法轮功学员一样，为了向广大百姓揭露中共对法轮功的谎言诬陷宣传，遭中共八次非法关押，共计被勒索钱财六千余元。零一年一月十九日被非法劳教三年，关押在石家庄劳教魔窟，惨遭中共的酷刑暴虐。

凶残的当地暴徒

二零零零年七月的一天，法轮功学员张桂贞又遭刘集乡恶人的绑架，在刘集乡政府被非法关押了四天四夜。



凶残的当地暴徒

张桂贞遭受的暴虐

每到晚上，恶人王景良、王晨雨、陶立春（又名陶庆华）等，用早已准备好的竹条、鲜棉花柴杆暴打张桂贞脸和手，四个晚上张桂贞被没人性的恶人暴打了四次。

罚站酷刑

石家庄劳教魔窟的恶警为了折磨张桂贞，强迫她面墙而站，两脚尖紧挨墙根，恶警谓之“照镜子”。一天二十四小时站着，不许睡觉。稍一合眼恶警就拧耳朵、拽眼皮、揪头发、打耳光、电棍电、胶皮棒打。



演示图：脸贴墙罚站

坐小板凳酷刑

石家庄劳教魔窟的恶警，为了逼

迫张桂贞放弃修炼法轮功，每天让她坐小板凳，天天如此。为了折磨法轮功学员，让她们采取军人做姿，头不能动，不能说话，身体也不许动，不许上厕所。

以上所述只是张桂贞遭受中共百般暴虐的点滴，也是亿万个善良法轮功学员十年来被中共暴虐的一个缩影。法轮功学员在中共的暴虐中，所表现出的坚贞、无畏、真诚、善良、宽容的高尚精神，让人们见证了“真善忍”的伟大！

中共动用国家至少四分之一的财力、全部国家机器，对善良法轮功学员用尽了人间最残忍手段以及各类酷刑进行折磨。在十年的反迫害中，法轮功学员以坚定的信念和大善大忍之心，重塑了中华文化的传统价值，他们高尚的品德正成为世界上最珍贵的精神财富，造福全人类。

法轮功在中国完全是合法的！所有的镇压行为都是违法犯罪！

在我国究竟谁有权力制定、并解释法律？我国宪法第五十八条明确规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行使立法权。其他任何国家机关和个人都没有立法权，只有执行权。《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第四十二条规定：“法律解释权属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据此：1999年7月22日，全国上下，媒体大播《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关于取缔法轮功的决定》；随后公安部又发布了一个：依据民政部的取缔决定而做的通告。民政部、公安部没有立法权，它们的决定、通告不是法律！

1999年10月25日，江泽民接受法国记者采访时第一次说：“法轮功是邪教”。第二天，人民日报便发

表了题为“法轮功就是邪教”的社论。江泽民个人和人民日报评论员都没有立法权，他们的话和文章不是法律，他们定谁为邪教不仅无效，而且是严重的违法行为！

1999年10月30日，九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了一个与法轮功没有任何关系的法律文件：《关于取缔邪教，防范和惩治邪教活动的决定》。但是《决定》中根本未提法轮功一个字。既然全国人大并未给法轮功定性，怎么可能成为镇压的依据呢？很显然，中共特权集团是利用了许多老百姓不懂法律而蒙骗。

直到今天为止，中国现行法律中根本没有一条法律将法轮功定为邪教组织，法轮功在中国完全是合法的！所有的镇压行为都是违法犯罪！

“自焚”事件后，新华网上先后出现三个不同的“王进东”



1. 2001.1.23, 天安门自焚事发4小时后，新华社发布新闻并公布王进东本人自焚前的标准照片
2. 2001.1.30, 中央台焦点访谈专题报道
3. 2002.4.10, 中央台焦点访谈专题报道

对三人的面貌骨骼特征分析对比

	1	2	3
眉骨	高耸	下塌收进	下塌收进
耳	大而长方	小而圆	呈锥形
嘴	轮廓清晰 方正	厚而大	阔大无形
下颌	端正	明显粗壮	短而内收
鼻	长高而挺	短粗	鼻头大 鼻梁塌
体态	中等	明显粗壮	稍瘦小
脑颅	长方前额有 黑痣	圆顶而正方	平顶而锥形

功是‘邪教’的证据。但是，我们得到了一份该事件的录像片，并从中得出结论，该事件是由该政府一手导演的。”中国代表团面对确凿证据，没

有辩辞。该声明已被联合国备案。如图所示，在中共媒体中先后出现的三个“王进东”，是一系列证据中的一个。◇